

公營醫療收費改革
加固安全網 加強保障病人

加強醫療保障措施 懶人包



醫院管理局
HOSPITAL
AUTHORITY

加強醫療保障 加固全民安全網

2026年1月1日落實公營醫療改革，加強醫療保障：

1. 擴大醫療費用減免機制受惠對象
2. 新引入公營醫療每年費用上限
3. 加強危重病人藥械保障



擴大醫療費用 減免機制 受惠對象

- ▶ 大幅放寬收入及資產限額
- ▶ 延長減免期限
- ▶ 只計算核心家庭成員收入及資產

- ✓ 現有60萬符合全額減免資格人士繼續維持其受惠資格
- ✓ 其他合資格受惠人數將由現時30萬人增加至140萬人

大幅放寬 收入及資產限額



收入限額



由現時家庭住戶每月入息中位數 (MMDHI)[#] 的75%，放寬至：

- ▶ 2人或以上家庭：家庭住戶每月入息中位數的100%
- ▶ 1人家庭：家庭住戶每月入息中位數的15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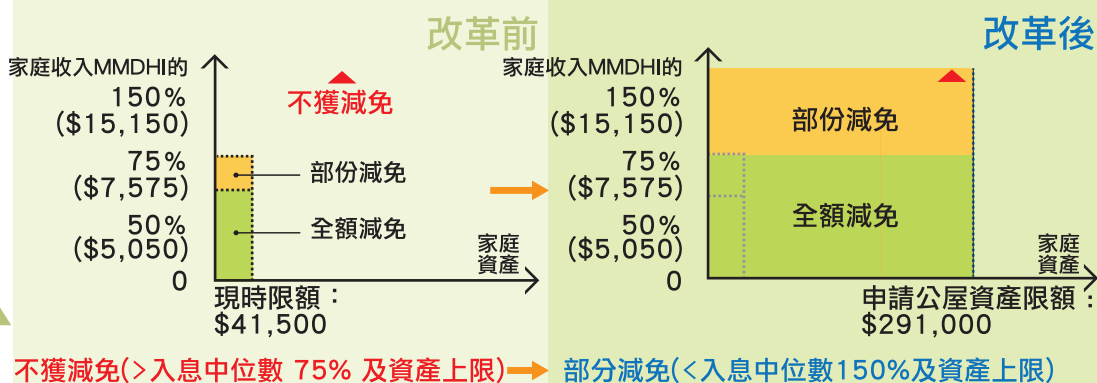
資產限額

- ▶ 放寬至申請公屋資產限額（同時保留現時資產限額可因應每名長者而獲提升\$168,000的安排。）

[#] 統計處綜合住戶統計調查，家庭住戶每月入息中位數。
優化後，將採用不包括外籍家庭傭工的家庭住戶每月入息中位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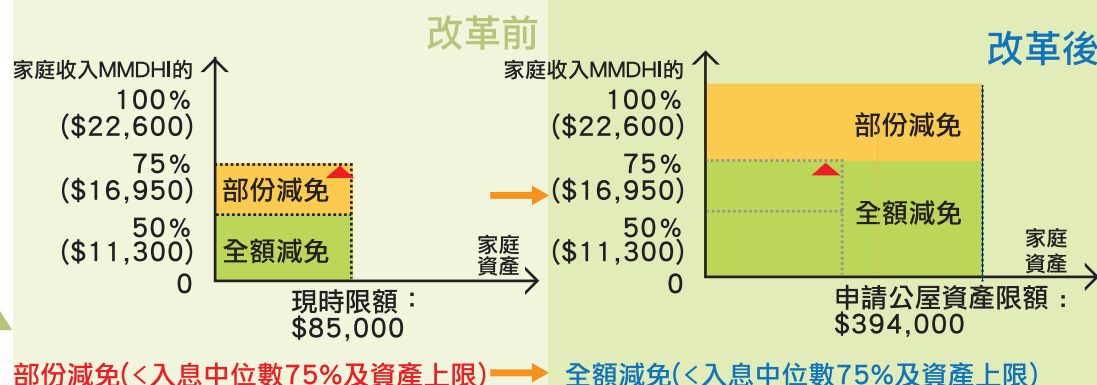
案例： 一人家庭

假設：
家庭總收入：\$15,000
資產：\$28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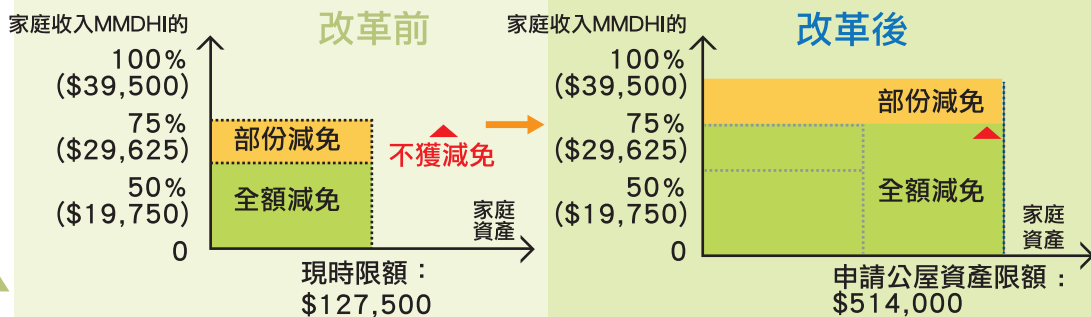
案例： 二人家庭

假設：
家庭總收入：\$16,100
資產：\$80,000



案例： 三人家庭

假設：
家庭總收入：\$29,000
資產：\$500,000



不獲減免(超過資產上限) → 全額減免(<入息中位數75%及資產上限)

* 上圖中的收入限額按MMDHI (不包括外籍家庭傭工)計算及比較。
改革前，費用減免安排以包括外籍家庭傭工的MMDHI計算收入上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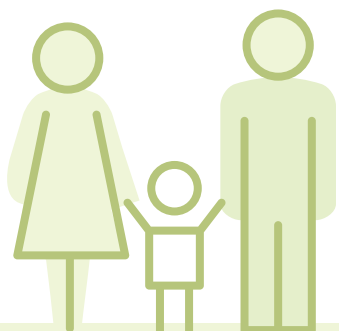
延長減免期限

- ▶ 所有有限期醫療費用減免持有人
無需就偶發性普通科門診服務額外申請
費用減免

- ▶ 最長的減免有效期由12個月延長至18個月



只計算 核心家庭成員



病人類別

「家庭」及同住核心家庭成員的定義

受供養的病人*

病人、其同住的父母／法定監護人，以及
屬受供養人的兄弟姊妹

非受供養的病人

如已婚 —

病人、其同住的配偶，以及屬受供養人的
子女（但不包括其同住的父母／法定監護
人或兄弟姊妹）

如未婚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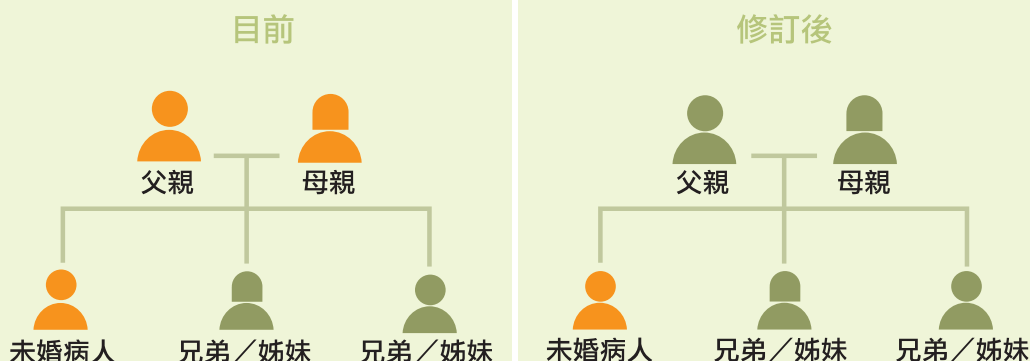
病人會被視為一人家庭（不論病人是否與
父母／法定監護人或兄弟姊妹同住）

* 受供養人，即為未婚，以及(i)未滿18歲；或(ii)18至25歲正接受全日制教育的人士。
不符合上述規定的病人會劃分為非受供養人

經修訂後的 「家庭」定義

例子（非受供養的未婚病人）

- 被納入
為「同住的核心家庭成員」
- 不被納入
為「同住的核心家庭成員」



新引入 公營醫療 每年費用上限

- ▶ 每名病人每年公營醫療費用上限 \$10,000
(自費藥械除外)
- ▶ 所有香港市民均可申請及受惠



預計每年 **70,000** 名
重病病人受惠



加強危重病人 藥械保障

加快引入更多有效創新藥械

- ▶ 到醫管局藥物名冊（自費藥物）
- ▶ 到撒瑪利亞基金安全網
- ▶ 到專用藥物類別

放寬安全網申請資格

- ▶ 放寬收入計算方法
- ▶ 擴闊累進計算表



更多中等收入家庭病人獲自費藥械資助

現時獲部分資助的申請可獲額外資助

放寬撒瑪利亞基金 安全網申請資格

- ▶ 放寬「每年可動用財務資源」中收入的計算方法
- ▶ 擴闊計算病人分擔額的累進計算表，提高政府資助比率

註：適用於藥物 / 非一次性非藥物項目費用資助申請

案例一

背景資料

- 50歲的病人任職校長，與已退休的丈夫居住於自置物業內
- 患有肺癌，使用自費藥物阿法替尼(Afatinib)
- 每年藥費約 \$153,400

每年總收入
~\$912,000

可動用資產
~\$879,000
(自住物業豁免計算)



目前

病人分擔額
(~\$153,500)* > 藥費
不合資格

經修訂後

	病人分擔額*	政府資助額*
首次申請	~\$132,700	~\$20,700
持續申請	~\$111,800	~\$41,500

病人分擔額* < 藥費，
變成額外新申請

* 在現有機制下，只要藥價高於病人分擔額，病人就可獲得部分或全數資助。病人繳付其分擔額後，餘下藥費會由基金資助。

案例二

背景資料

- 37歲的病人任職文員，獨自居住於公營房屋
- 患有牛皮癬關節炎，使用自費藥物古塞庫人單抗(Guselkumab)
- 每年藥費約 \$107,000

每年總收入
~\$329,000

可動用資產
~\$365,000

病人支出(~\$55,400)* < 藥費，
合資格

目前

	病人分擔額*	政府資助額*
首次申請	~\$55,400	~\$51,600
持續申請	~\$45,900	~\$61,100

經修訂後

	病人分擔額*	政府資助額*
首次申請	~\$22,900 (↓ 59%)	~\$84,100
持續申請	~\$9,100 (↓ 80%)	~\$97,900

放寬後病人支出
分擔額*下降為~\$22,900，
現有受惠人可獲
更多資助

* 在現有機制下，只要藥價高於病人分擔額，病人就可獲得部分或全數資助。病人繳付其分擔額後，餘下藥費會由基金資助。

加大安全網 進一步救治貧急重危

「扶貧困、救急症、保重病、助危疾」
安全網 更大、更穩、更厚、更密
為有需要的病人提供適切醫療服務



常見問題

問：有經濟困難人士可以
怎麼辦？

答：

- ▶ 病人如因經濟困難未能負擔公營醫療服務收費，可向相關部門申請收費減免。
- ▶ 減免涵蓋門診、住院、急症醫療等服務費用。

同時符合入息及
資產上限兩項經
濟因素，可獲得
減免

此外醫務社工/
社工可同時考慮
各項非經濟因素
評估及批准
收費減免

問：申請過程是否很繁複？

答：

- ▶ 優化後的醫療費用減免機制，將會：
 - 力求簡化程序，電子化便利申請
 - 儘量避免不必要的重覆審查
- ▶ 醫管局於2026年1月1日收費改革生效前，將會：
 - 繼續向不同持分者說明各項增強醫療保障措施
 - 落實措施執行細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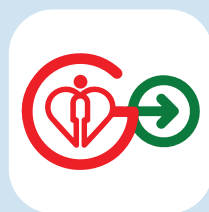
問：病人是否必須親身提出
醫療費用減免申請？

答：可以授權親友代為處理申請的事宜。



問：如何申請新設的
\$10,000公營醫療費
用上限？

答：申請程序將盡量簡化，而且不設經濟
審查，以便市民申請，如考慮通過
「HA Go」電子平台。



問：何時申請醫療費用減免或每年費用上限？

- 答：
- ▶ 市民應有需要時才申請醫療費用減免或每年費用上限（例如公營醫療費用（自費藥械除外）達到\$10,000時），毋須在尚未有實際需要時提出申請。
 - ▶ 就申請醫療費用減免，病人提交所有家庭收入及資產資料，並提供相關證明文件後，有關申請醫療費用減免最快即日會獲得批核。
 - ▶ 病人現時持有的醫療費用減免證明書（不論全額或部分減免）在2026年1月1日醫療費用減免機制優化後仍然有效，直至減免有效期完結為止。醫管局會作出一次性過渡性安排，病人無需再次進行評估。

問：自費及昂貴項目能否獲得資助？

答：市民如需要撒瑪利亞基金或關愛基金醫療援助計劃涵蓋的自費藥物或醫療項目、符合臨床準則及表示有困難應付有關開支，醫生會把病人轉介至醫務社工申請援助。通過經濟審查後，便可獲得基金資助。



問：如何申請撒瑪利亞基金藥物資助？



主診醫生
評估及轉介



醫務社工進行
經濟審查及
建議病人需
分擔的藥費



醫管局
撒瑪利亞基金/
關愛基金辦事處
審閱及批核

問：申請醫療費用減免或安全網資助時，有甚麼項目需要申報？

答：申報項目包括病人及同住而被納入經濟評估的家庭成員的**收入及資產**。

收入例子包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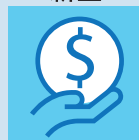
薪金



花紅/津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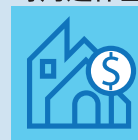
每月退休金



補助款



營業盈利



租金收入

資產例子包括：



銀行存款



黃金/珠寶/
現金/保險箱內的
資產



代他人/託付他人
管理的資產/
其他資產



投資



保險/強積金



物業*/土地
車位



詳情可參閱
醫管局醫療費用
減免機制網頁



詳情可參閱
醫管局撒瑪利亞基金
網頁

* 病人及其家庭成員共同自住的第一間物業不計算在內

問：申請醫療費用減免或安全網資助要帶什麼文件？

答：▶ 病人及同住核心家庭成員最近六個月的入息及證明文件(如:銀行存摺、戶口月結單、報稅表等)。
▶ 醫管局於收到完整及準確的證明文件後，會隨即處理申請，務求盡快向病人批核費用減免。

問：市民如何得知家庭財務狀況是否符合申請資格？

答：市民可利用醫管局網頁或醫管局流動應用程式「HA Go」的經濟審查程式作初步評估。



醫療費用減免
經濟審查計算程式
(適用於現行機制)



安全網
經濟審查計算程式
(適用於現行機制)



醫療費用減免/
安全網
經濟審查計算程式
(適用於2026年
1月1日起的申請)



使用「HA Go」
有關功能的
示範

問：市民在申報項目時有甚麼地方須要注意？

答：記得**誠實、準確申報資料**，申請批核後，如家庭的財政狀況有任何改變，導致影響其獲得醫療費用減免/安全網財政資助的資格，**切記要主動通知**。





醫院管理局

HOSPITAL
AUTHORITY